

广西通志

劳动志

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广西人民出版社

(桂)新登字 01 号

特约编辑：王 炬 卢启勋 韦善仕

责任编辑：欧薇薇

装帧设计：田 雨 王 炬

广西通志·劳动志

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出版发行 广西人民出版社

(邮政编码：530021 南宁市河堤路 14 号)

印刷 丰宁印刷厂

开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张 26

字数 650 千字

版次 1996 年 4 月第 1 版

印次 1996 年 4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1600 册

书号 ISBN 7-219-03238-2/K · 476

定价 70.00 元

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名誉主任：韦纯束

主任：成克杰

副主任：马庆生 杨基常 刘咸岳 洗光位 余国信

总纂：洗光位(兼)

副总纂：刘肇贵 梁超然 罗解三

委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马庆生 韦壮凡 韦纯束 韦宣仁 毛国斌 龙廷驹 刘咸岳 刘肇贵
成克杰 朱焱 余国信 何绍榜 张兴强 张江垠 陈业益 洗光位 郎敏路
杨基常 杨道华 范存举 罗解三 周子德 周永光 钟铿 钟文典 唐志敬
唐崇锦 莫军 莫文军 晏源源 梁祥胜 梁超然 黄铮 黄卷超 谢之雄
谢永雄 谢明学 温强 潘洪恩 黎灼仁

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顾问

(以姓氏笔画为序)

乔晓光 刘毅生 李殷丹 张声震 陈岸 林克武 罗立斌 罗尔纲 骆明
莫文骅 黄云 谢王岗

《广西通志·劳动志》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祝遵璠

副组长：肖文成 宋水生

成 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韦成明 刘纪元 刘海文 肖文成 宋水生 陈 斌 张 敢

张瑞龙 张 瑛 罗光英 祝遵璠 曾昭武 梁孝迁 赖福荫

戴志坚

顾 问：鞠国栋 曾献国 陆武雄 胡文华 陆瑾治

《广西通志·劳动志》编纂人员

2+62/08

主 编：祝遵璠

副主编：刘纪元 宋水生 陈 斌

编 辑：于清涛 张贵英 陈 垒 李崇佩

广西壮族自治区通志馆审稿和验收人员

冼光位 刘肇贵 谢永雄 卢启勋 雷 坚 王 炬 韦善仕

编 辑 说 明

一、《广西通志·劳动志》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思想,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本着“实事求是,略古详今”的原则,记述广西劳动工作的历史和现状。

二、本志前设概述,中分劳动就业、劳动力管理、技术工人培训、工资管理、保险福利、劳动保护与劳动安全监察、劳动管理机构七篇,后设附录。

三、本志上限因事而异,个别记事涉及清代和民国时期,重点记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下限至1990年止。

四、本志结构采用纪事本末体,设篇、章、节、目、子目五级,以事命题,一般以目为记述的基本单位。

五、本志体裁为述、志、图、表、录五种,行文以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关于新编地方志行文规定》为准。

六、本志不设人物传,采取以事系人的方法进行记述。

七、本志使用的主要数据,以广西统计局认定的为准,业务部门提供的数据均经过核实,口碑资料均已经过考证,清代、民国时期的历史资料,由广西档案馆和图书馆提供。

八、本志附录主要收录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有关广西劳动工作的重要文件。



1985年9月,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习仲勋(左)在全国首届劳动服务公司产品展销会上,参观广西劳动服务公司展品。右一为自治区劳动局原副局长彭浩。



1985年9月,全国妇联主席康克清(左)在全国首届劳动服务公司产品展销会上,参观广西劳动服务公司展品。



1987年，国家劳动人事部副部长李伯勇（中），顾问何光（左一）出席在桂林召开的全国劳动制度改革座谈会。



1987年2月，劳动人事部顾问何光（左二）到柳州钢铁厂看望劳动合同制工人。



1990年11月劳动部副部长李沛瑶（左一）在自治区劳动厅副厅长胡文华（右二）陪同下，视察桂林市劳动服务企业。



1989年，劳动部副部长李沛瑶（正面中）出席纪念自治区劳动服务公司创建10周年暨全区劳动服务公司工作会议。



1994年10月30日，劳动部副部长张左己（右三）在南宁听取广西壮族自治区劳动厅工作汇报。



1990年7月，
陈辉光书记（前排
右五）等自治区党
政领导出席广西城
镇就业问题论证会。



1987年中共中
央顾问委员会委员、广
西壮族自治区政协主席覃应机
(右二)、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甘苦
(左一)、自治区劳动局长鞠国栋
(左一)陪同下，参
观全区劳动安全保
护展览会。



1994年10月9日
是全国《劳动法》咨询
日，自治区及各有关部
门、南宁市的领导在南
宁市区为各届人士提供
《劳动法》知识咨询服务。
从左至右为南宁市
副市长何富民、自治区
副主席刘洪、自治区人
大副主任黎济武、自治区
劳动厅厅长陆武雄、
自治区总工会主席陈梧
生。

1986年，全区改革劳动制度工作会议在南宁举行。图为大会会场。



1990年8月，广西举办首届劳动争议处理法规知识竞赛。



1990年5月，自治区劳动厅副厅长祝遵瑞(左二)和自治区劳动仲裁委员会的负责人在南宁市设点开展劳动政策法规咨询。



1987年6月，南宁市副市长卢玉姐(前中左)、自治区劳动局副局长胡又华(前中右)为南宁市首届劳动力交流大会开幕剪彩。自治区劳动局副局长曾献国出席剪彩仪式。



1989年8月，横县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开庭审理因履行劳动合同发生争议案。



鹿水苗族自治县水泥总厂建
材砖瓦分厂是安置待业青年为主
的集体企业，主要生产腻合板、
卫生筷等产品。图为苗族青年在
车间机器生产建华筷子。



1993年11月28日，自治区副主席刘洪（右五）出席首届
广西青年奥林匹克技能竞赛总结颁奖大会，与获奖者合影。



桂林市就业培训中心的学员正在进行外语训练。



1989年9月，自治区劳动厅、总工会在南宁举办全区劳
动争议仲裁调解干部培训班，参加培训的干部140人。



广西第一所工人技术学校
广西柳州机械工人技术学校
(原名广西省劳动局工人技术学校)大门。



技工学校学生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



技工学校既重视理论教学，又重视操作技能培训。
图为学生在上电脑课。



1985年9月，自治区劳动人事厅、
南宁市劳动人事局共同召开庆祝第一个
教师节座谈会。



柳州市机械技工学校校园一角。

自治区劳动厅
副厅长陆瑾治(右二)和厅矿山安全
监察处的同志深入
井下生产第一线检查安全生产。



松江县退休矿工活动中心一角

自治区劳动厅
经常开展文娱活
动。图为劳动厅职
工参加全自治区
1994年“爱我中
华”歌咏大赛获
一等奖。



1993年4月，劳动部副部长朱家甄（左一）在自治区劳动厅厅长曾献国（左二）陪同下视察桂林轮胎厂，并听取了该厂领导汇报生产和工资情况。



柳州社会劳动保险所领导在柳州钢铁厂炼钢车间与工人交谈。

自治区锅炉压力容器检验所的领导和工程技术人员在现场作检验准备工作。



目 录

概 述 (1)

第一篇 劳 动 就 业

第一章 劳动力资源	(13)
第一节 全自治区(省)劳动力	(13)
第二节 城镇劳动力	(14)
第二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失业人员安置	(16)
第一节 失业登记	(16)
第二节 就业安置	(17)
第三章 1958年至1978年就业安置	(22)
第一节 “大跃进”及国民经济调整时期	(22)
第二节 “文化大革命”时期	(23)
第四章 改革开放时期就业安置	(24)
第一节 改革劳动制度	(24)
第二节 多渠道安置就业	(28)
第五章 城镇知识青年上山下乡	(32)
第一节 动 贡	(32)
第二节 安 置	(34)
第三节 调离农村	(37)

第二篇 劳动力管理

第一章 劳动计划	(43)
第一节 职工队伍	(44)
第二节 职工工资	(51)
第三节 劳动生产率	(64)
第四节 劳动工资统计	(67)
第二章 劳动制度	(68)
第一节 用工制度	(68)

— 目 录 —

第二节	工人招收	(77)
第三节	工人调配	(80)
第四节	安置落实政策人员	(84)
第五节	清理私招乱雇和遣返盲流人员	(85)
第三章	劳动定员定额和劳动组织	(87)
第一节	定员定额	(87)
第二节	整顿劳动组织	(96)
第四章	劳动纪律	(98)
第五章	劳动争议	(101)
第一节	劳资争议调处	(102)
第二节	劳动合同审批与鉴证	(106)
第三节	劳动争议仲裁	(108)
第六章	精减职工和减少城镇人口	(116)
第一节	精减职工	(116)
第二节	减少城镇人口	(118)
第七章	企业职工家属“农转非”	(120)

第三篇 技术工人培训

第一章	技工学校培训	(127)
第一节	学 校	(127)
第二节	招 生	(142)
第三节	教 学	(143)
第四节	学生管理	(148)
第五节	师 资	(150)
第六节	办学费用	(152)
第七节	毕 业 生	(154)
第二章	就业训练	(155)
第一节	转业训练	(155)
第二节	就业前训练	(155)
第三章	在职培训	(158)
第一节	学徒培训	(158)
第二节	工人技术进修	(160)
第三节	特种作业人员培训	(161)
第四节	文化技术补课	(163)
第五节	技师考核与聘任	(164)

第四篇 工 资 管 理

第一章	工资制度	(171)
第一节	民国时期的工资制度	(171)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工资制度	(173)
第三节	工资制度改革	(192)
第四节	工资调整	(204)
第五节	工资区类别	(218)
第六节	工资水平	(219)
第二章	工资形式	(222)
第一节	计时工资	(222)
第二节	计件工资	(222)
第三节	浮动工资	(224)
第四节	奖励	(226)
第五节	津贴	(231)
第三章	工资待遇	(242)
第一节	各类人员工资待遇	(242)
第二节	特殊工资支付	(257)

第五篇 保 障 福 利

第一章	劳动保险	(267)
第一节	劳动保险制度	(267)
第二节	病残生死待遇	(268)
第三节	养老保险	(277)
第四节	待业保险	(286)
第五节	劳动鉴定	(287)
第二章	职工福利	(289)
第一节	福利设施	(289)
第二节	探亲假制度	(292)
第三节	生活困难补助	(293)
第四节	生活补贴	(294)

第六篇 劳动保护与劳动安全监察

第一章	劳动保护立法	(302)
第二章	劳动保护安全机构	(304)